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中研发投入事项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在填报定期报告制作系统时对研发投入金额的理解口径不同，导致在填写研发投入金额时未计入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致使《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关于研发投入金额同比增幅的数据信息反映不完整，为了与其它上市公司在研发投入金额方面披露的口径保持一致，现对公司2020年度研发投入情况表中的有关数据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关于研发投入情况表中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4、研发投入”之“公司研发投入情况”之“2020年度研发投入金额及变动比例，2020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及变动比例”等数据的更正情况如下：

更正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年	2019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5,863,036.38	188,974,077.55	30.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31%	4.55%	2.76%

更正后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年	2019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注1）	266,688,046.38	188,974,077.55	41.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93%	4.55%	3.38%

注1：包含报告期TRV130注射液项目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20,825,010.00元，2019年度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0元。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外，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更新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对于上述事项的更正给投资者和2020年年度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